

# 最新爆破合同属于合同(实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爆破合同属于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为了加强爆炸物品管理，严防爆炸物品丢失及涉爆安全事故的发生，甲方将×××公司位于×××××车间爆破工程委托乙方进行爆破，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力、责任和义务及经济责任，经双方共同协商，特制定以下条款：

### 一、甲方责任

- 1、必须为乙方提供安全的施工爆破环境，协同爆破员检查施工现场的安全，发现险情应立即排除，每次起爆前必须安排两名以上人员进行协助乙方作业，并帮助清理和封锁爆破危险区内无关人员、设备行人和车辆等。
- 2、在爆破过程中，由于震动引起的周边群众、厂矿纠纷等问题由甲方负责。

### 二、乙方责任

- 1、负责调配爆破员，负责回收当天没有用完的炸材，如发现丢失遗漏由乙方负责。
- 2、在施工过程中，出现技术问题，造成飞石引起的经济损失

由乙方负责。

### 三、结算方式

- 1、按实际爆破方量每方收取 万元(含爆破费、炸材费、配送费、打孔费等)，不含税。
- 2、甲方提前预付材料款。工程完工后3日内结清所有款项。
- 3、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4、甲乙双方严格遵守和履行各自职责，按照上述协议进行施工，谁违章谁负责。

本协议一式二份，所持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完工后该合同自动解除。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 爆破合同属于合同篇二

乙方：宣汉县俊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爆破安全规程》、《爆破工程消耗量定额》[gyd-1002-20xx]和《爆破工程基础单价》中工爆协(20xx)14号函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爆破作业安全协议：

- 一、 工程名称[p202集气站入口两侧边坡治理
- 二、 作业地点：宣汉县普光镇

三、 爆破工期： 共计60天， 以甲方批准的开工报告之日算起。

四、 工程数量： 详见p202集气站入口两侧边坡治理施工方案

五、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

六、 工程价款： 据实决算。

七、 付款办法： 另行约定。

八、 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有权监督、 协调和纠正乙方所派项目负责人、 安全员爆破员的违规爆破作业或不安全行为。

2、 负责确定爆破现场的基准点和爆破作业范围， 向乙方提供该项爆破工程《地面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图纸。

3、 确保乙方在爆破作业前， 爆破工地所涉及的管线、 网线、 下水道、 构筑物、 树木和农作物等全部拆出。

4、 处理好用地矛盾， 协调因爆破震动而受到影响的周边单位和住户关系， 保证爆破作业工程顺利进行。

5、 承担废弃土、 石方的堆放场地选择和挖运等相关费用。

6、 按时按约定支付乙方爆破工程款。

7、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购买炸药、 雷管及爆破物品的数量及现场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甲方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 2、编制切实可行的工程《爆破设计方案》和《爆破说明书》，并报公安机关批准后实施爆破作业。
  - 3、办理爆炸物品购买和运输等相关手续，负责爆破作业工地安全管理、技术指导及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
  - 4、审查和确定工程爆破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安全员，组织爆破作业人员按时按要求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实施爆破作业。
  - 5、加强爆破作业现场的环境保护、设备及运输机具符合国家标准和规范。
  - 6、持《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安全运输民爆物品到工地，负责对工程结束或当天未使用完的民爆物品组织现场销毁或回运仓库储存，并承担在运输中的责任。
  - 7、建立并登记民爆物品日(次)使用情况，由爆破员领取和使用爆炸物品。
  - 8、检查和指导安全员、爆破员按《爆破安全规程》安全作业。
- 九、税费承担：乙方向甲方收取的服务费用涉及税费由乙方交纳。
- 十、工程验收：按照约定的爆破作业范围和设计方案甲、乙双方到现场实地验收。
- 十一、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应信守合同约定条款，若一方违约，则向另一方支付合同总造价20%的违约金。
- 十二、特别约定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爆破作业的各项规章，因爆破震动过大，周边单位或住户反映强烈吗，导致行政干预、或单位、或住户致使乙方不能实施爆破作业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二)、若因爆破过程中爆破物品丢失及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有效期限：该《爆破安全协议书》在甲、乙双方《爆破安全协议书》正式签订后即生效，爆破工程一旦结束，该《爆破安全协议书》自行终止。 十四、其他事宜：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与本《爆破安全协议书》一并执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营业执照。

甲方(盖章)： 己方(盖章)：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爆破合同属于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从开工到施工的过程中，为保证生产安全，保障施工人员及财产安全，将紧紧围绕安全为中心，精心组织，精心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特制定以下协议，并双方严格履行：

一、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必须和甲方协调好工作做到施爆前、中、后的准备工作，保证工程进度有序进行。

二、乙方必须督促爆破员、技工严格按照《爆破施工技术方案》和《爆破安全操作规程》操作，及时、纠正、制止爆破员、技工违章、违纪行为，确保安全生产。

三、乙方必须督促爆破员在危险区的边界，设置警戒、岗哨和标志，在爆破前发出信号，待危险区的人员撤离至安全地点后，始准爆破。爆破必须对现场进行检查、确定安全后，才能解除警戒信号。

四、乙方必须督促严格执行清退制度，按时领取保管爆破器材，施爆后，必须及时、如数将爆破器材交回配送清退员清退回库。

五、乙方使用爆破器材时，必须做好出入库记录，保证帐务相符，对无证爆破员及其他人员不得发送民爆器材。

六、乙方在施工管理时严禁饮酒，若违反规定发生事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七、乙方服从甲方管理，教育施工人员，管理好自己的施工队伍，对于同施工附近人员及社会其他人发生的打架、斗殴事件，乙方负全部责任。

八、乙方必须遵守执行以上条款，如不遵守执行的，造成安全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九、合同约定承包工程项目内容对甲方需要爆破的工作面进行爆破，按照甲方的要求爆破到位。

十、工程质量：按国家验收规范达到合格质量标准并符合设计图纸要求，争创优良工程。

十一、施工工期：年月日进场开工，年月日完成。

十二、双方责任：

1、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安全文明生产进行监督，并组织验收。

2、对施工生产中的有关技术及质量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3、按施工设计要求，为乙方提供施工测量、放线基准点的交设和布防，已方便乙方科学合理的实施施工步骤方案。在施工过程中和完工后按照设计要求、以及甲方制定的相关施工方案，技术标准及质量规范进行工程检查和验收。

4、有权对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所有违规行为进行经济处罚。

1、乙方严格遵守甲方、业主和监理单位的所有规定，如发生不利后果，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2、严格遵守工程安全操作规程，安全施工，对于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负责。

3、乙方必须和施工现场人员搞好协作，绝不容许发生打架斗殴及偷盗事件，发生的所有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

4、在施工过程中，乙方接受甲方的工程质量、施工进度、安全生产等有关检查。

5、做好安全用电，严格按照爆破规程操作，杜绝一切伤亡事故的发生。

6、凡乙方在本项工程施工过程中与其他单位的一切经济纠纷由乙方自己负责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项工程，如发生工期延误和质量事故，所有责任由乙方全部负责。

8、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正确管理，甲方若让乙方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或不能保证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爆破作业，乙方可以拒绝执行。

十三、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其他新的情况，甲乙双方有权提出合同补充条款，合同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他合同与本合同如有抵触，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完成双方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即终止。

十六、施工期间若因政策或其它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延误、工期顺延。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爆破工程个人简历表格

精选安全协议书合集五篇

爆破企业的广告语、宣传口号

民用爆破器材买卖合同范本

**爆破合同属于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为严格贯彻落实《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和《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精神，根据《爆破安全规程》、《煤矿安全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加强民用爆炸物品安全使用与安全管理，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共同协商，甲方同意聘请乙方进行基建矿井爆破作业，特签订爆破安全作业协议书，共同信守。

工程名称：山西陆合集团万安煤业矿井基建

工程地点：临汾市洪洞县万安镇

工程内容：基建矿井基建施工范围内爆破作业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到期后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可以延长服务期限。

爆破费用，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爆破服务管理费每月\_\_\_\_\_元整，按季度计算收取，每季度为\_\_\_\_\_元整。

甲方应承担变更所有爆破作业人员制证费用，变更费用，爆破作业人员ic卡、上报卡、单位卡、手持机费用，共计\_\_\_\_\_元整（元）。

甲方应承担乙方两名爆破设计人员工资，每人每月肆仟元证（4000元），共计捌仟元整（8000元）。

付款方式：甲方在爆破作业前预交一个月费用，如一个季度到期后工程未结束甲方继续预交下季度费用。

民爆信息系统的配置、上报、管理费用，爆炸物品的审批、购买、配送、储存库管理维护费用，爆破作业所需的爆破设备及爆破器材购买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变更聘用甲方的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巡守员等涉爆热源的劳动关系、保险缴纳、工资及劳动防护用品由甲方承担。

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治安保卫机构，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的各项制度，确保民爆物品安全管理和爆破作业安全，将乙方的安全纳入甲方的安全监督管理体系。

甲方应及时发现消除重大安全隐患，在基建爆破施工过程中矿井应“水”、“火”、“顶板”、“瓦斯”、“防尘”五大自然灾害及机械，越层越界等一系列引发的安全事故，均承担所有责任。

甲方负责编制矿井基建施工设计方案，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及时如实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安全事故，并组织实施事故救援。

甲方有检查、指导监督乙方爆破作业的权利和责任，并根据煤矿安全技术措施审批程序和规定，对乙方安全作业规程和安全技术措施进行审批备案，监督检查乙方施工作业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工作，若发现乙方违反《爆破安全规程》、《民爆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煤矿安全规程》及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规定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爆破作业，并进行整改。

甲方按照《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确定乙方爆破作业地点。

甲方对乙方的施工要求要遵守劳动法和爆破规程。

甲、乙双方积极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对民爆物品储存库，爆破作业的安全监督检查。

甲方负责监管部门审批的核定用量批文和日需审核。

乙方是民爆物品安全使用和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治安保卫机构，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岗位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确保民爆物品安全管理和爆破作业安全，服从甲方的安全监督管理。

乙方必须配置经公安机关培训合格、并获得相应资质的项目技术负责人、爆破员、安全员及保管员进行安全管理和爆破作业，并定期对所有涉爆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乙方负责民爆物品购买审批、入库出库、领取使用、清退保管等环节的管理和民爆信息管理系统的操作与使用，建立健全各类基本台账。

乙方要按照甲方的矿井基建施工要求进行爆破作业，爆破技术负责人负责编制、指导爆破现场的参数确定、炮孔、布置、装药、填塞、网络连接、爆破及相关工作，乙方所有人员要遵守甲方规定的各种管理制度和相关要求。

乙方租赁甲方符合安全评价要就的民爆物品储存库，双方应当签订租赁使用协议，包括人员、防护犬的配备，视频监控、红外报警、周界报警、防避雷设施等“四防”措施应当符合要求。

参加甲方的安全调度会、安全例会，“一通三防”列会，工程技术人员专题会和其他由甲方要求参加的安全方面的会议。

乙方在井下进行爆破作业时，爆破员要按照煤矿安全规程进行操作，要服从甲方爆破现场班组长、安监员、瓦检员的管理规定，乙方要严格执行煤矿井下爆破作业的“一炮三检”和“三人联锁放炮制”

乙方保证民爆物品的供给，若乙方因本身人为原因使民爆物品的供给不足或不及时（上级监管机关或自然环境原因除外）导致工期延误和矿井停工，乙方负全部经济责任。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执，应本着互相谅解、信任、平等、互利的我原则充分协商，解决争议；若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监管主管部门申请调节争议；若调节无效，任何一方可依法要求仲裁。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合情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签订书面协议，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变更聘用的爆破爆破技术人员、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归乙方管理，甲方监督。为了便于管理，变更聘用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工资由甲方支付给乙方，乙方统一发放。

本协议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市级公安机关、县级公安机关和辖区派出所各一份。

甲方：山西陆合集团万安煤业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洪洞县陆合控爆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爆破合同属于合同篇五**

与采矿作业相邻，放炮互相发生危险影响。为搞好放炮时互相联系避炮措施，防止发生放炮事故。经双方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放炮安全协议。

一、任何一方放炮时都必须有专职生产管理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现场指挥并布置警戒，并严格遵守爆破器材的使用、运输、清退管理制度。

二、任何一方放炮时都必须由生产负责人或专职安全员与对方生产负责人或专职安全员互相面对面通知避炮警戒，一律不准安排工人和工人之间联系警戒。

三、现场有避炮棚（室）的，所有人员必须到避炮棚（室）内避炮，没有避炮措施的人员必须到300米外的安全地方避炮。严禁以设备等做掩体避炮。

四、任何一方放炮时，在运矿道的上下主要道上，和邻近作业人员及住所都必须安排专人把守警戒。

五、易发生人员进入爆破区的位置，要设立“正在放炮，禁止通行”的警示标志。

六、警戒人员必须使用警戒红旗。

七、有放炮声响警报信号的必须使用，没有声响信号的，警戒人员必须要高喊放炮。

八、任何一方炮响结束后都必须进行验炮。然后与对方联系通知解除爆破，没有互相通知解除爆破，警戒人员不准离开警戒位置或私自解除警戒。

九、需要同一时间放炮时，必须由双方现场爆破指挥人员同时联系，共同布置警戒和各方同时派出警戒人员进行双重警戒。点炮时必须同时联系统一进行。同时要遵守由上向下和从里向外的点炮顺序。

十、任何一方放炮时各相邻现场人员和设备没有撤离现场和到达安全避炮地点一律不准点炮。

十一、放炮必须由专职爆破员持证上岗爆破，爆破员必须听从放炮指挥领导的指挥和口令。指挥领导没有发出点炮口令不准点炮。

十二、雷雨天和夜间没有采取好安全措施，任何一方都不准爆破。

十三、硐采和竖井在地表掘进前50米，必须执行露天放炮措施，并在硐口和井口100米危险范围设立“正在放炮，禁止通行”的警示牌。

十四、硐采或井采爆破时，硐口或井口必须设专人警戒。

十五、露天爆破时，对相邻硐采或井采有爆破危险影响时，必须通知硐采或井采内的人员全部撤离后，方准爆破。

十六、硐采或井采在爆破时，对相邻露采有爆破危险影响时，必须通知露采作业人员和设备全部撤离至安全地点后，方准爆破。

十七、避炮人员和避炮单位必须服从爆破方的警戒指挥，及时到安全地点避炮，不得拖延。

十八、责任与处罚

（一）、任何一方放炮因违反本协议规定，发生放炮事故的，一切事故责任由放炮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因避炮方不服从放炮方指挥发生事故的，避炮方负连带责任。

（二）、双方在爆破作业当中有互相监督的权利和义务，共同遵守本协议相关规定。对违反协议规定的有权劝告制止或报告公司安全部门处理。安全部门可按本协议相关规定或公司相关制度对责任单位处2万元以下罚款。

十五、此协议安环处备案一份。

负责人签字：年月日

负责人签字：年月日

负责人签字：年月日

关于学生安全协议书

爆破工程个人简历表格

关于安全协议书合集八篇

关于工厂员工的安全协议书